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051

2017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袁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骏翔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天相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服务的客户受国家宏观政策调控影响较大，在资金获得方面也受到金融政策较大影响。公司持续关注行业政策的动向，利用自身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开拓市场。

2、应收账款增加和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金额逐年增加，其回收风险也在加大。公司在签约时，已经对客户背景进行了初步审查，并对客户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持续跟进。由于行业形势变化和时间的推移，若应收账款未能按时收回，将会增加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影响公司利润。

3、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项目推进过程中，若公司在项目管控上不能提升运营效率，产品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4、成长性风险 公司的未来成长受宏观经济、行业前景、竞争状态、行业地位、经营模式、自主创新能力、服务质量和营销能力等综合因素影响。如果上述因素出现不利变化，尤其是传统房地产行业的转型和新兴产业发展升级，对公司预期成长和盈利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1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4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3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山鼎设计	指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四川山鼎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山鼎	指	西安山鼎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山鼎	指	北京山鼎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山鼎	指	上海山鼎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山鼎	指	深圳市山鼎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前海山鼎	指	深圳前海山鼎设计管理有限公司
聚源汇力	指	成都聚源汇力设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科技公司	指	成都山鼎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	指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陈栗	指	CHEN LI ANDREW (陈栗)
刘骏翔	指	LIU JUNXIANG (刘骏翔)
董慷达	指	Clyde Kangda Dong (董慷达)
山鼎有限	指	四川山鼎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前身)
天津原动力	指	天津原动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银投资	指	中银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四川省勘协	指	四川省勘察设计协会
BIM	指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 是以建筑工程项目的各项相关信息数据作为模型基础, 进行建筑模型的建立, 通过数字信息仿真模拟建筑物所具有的真实信息。
《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内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山鼎设计	股票代码	30049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山鼎设计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ende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end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袁歆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骏翔	吴艳兰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芷泉段 6 号时代 1 号 37F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芷泉段 6 号时代 1 号 37F
电话	028-8671 3701	028-8671 3701
传真	028-8667 2200	028-8667 2200
电子信箱	cendes.david@cendes-arch.com	cendes.karen@cendes-arch.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中文名称由“四川山鼎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Sichuan Cendes Architectural Design CO.,LTD.”变更为“Cendes CO.,LTD.”并取得了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5 日、2017 年 4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公司名称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关于公司英文名称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

2、2017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同意在经营范围中增加“工程项目管理、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及所需建筑材料和设备的采购和销售”，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66,414,879.62	69,730,057.07	-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67,506.77	3,785,354.45	1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853,405.22	3,672,401.41	-2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589,857.22	-18,400,724.00	-9.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5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	1.30%	0.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7,001,842.87	343,150,286.66	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7,992,904.05	297,785,397.28	0.07%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68,980.95	处置房产等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9,060.00	收到稳岗补贴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254.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7,194.39	
合计	1,514,101.5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提供建筑工程设计及相关咨询服务，提供包括项目前期咨询、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等服务，涵盖各类住宅、城市综合体、公共建筑、规划、景观、室内设计等业务设计类别。公司通过提供上述服务，满足客户在建筑工程规划、建设等各阶段对设计服务的需求。

公司拥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设计资质，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筑工程设计总承包业务、项目管理及相关技术与管理服务。除建筑设计业务外，在山鼎设计的平台上，利用已经建立的项目管理经验，主动研究产业发展规划，衔接优质资本，为以国企主导的区域发展，提供全流程专业咨询和项目管理服务，进一步提升和延展设计服务附加值；在山鼎设计的平台上利用公司在BIM领域的实践和技术优势，为客户提供建筑新技术的应用咨询及二次开发等综合服务。此外，作为地区建筑信息模型（BIM）主导设计应用团队，山鼎设计结合优良的项目实践业绩，进一步扩大BIM团队规模，同时积极参与国家及地区BIM相关标准编制及技术推广；着眼于图模联动、产研结合、技术领先的执行理念，山鼎设计在BIM精确化成本算量、项目管理及运营维护应用等各方面进行了实践与合作，推动BIM在建筑全生命期的全面应用和价值提升。

公司提供的主要设计类别包括住宅类、城市综合体类、公共建筑类（包括商业中心、独立商业街区、写字楼、酒店及非商业公共建筑等）、规划、景观、室内设计类。

（二）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客户委托（包含邀标委托和直接委托）等方式获取设计业务，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业绩驱动

建筑设计行业与建筑业及房地产业的景气状况密切相关，行业集中度较低。与房地产业之间的联动关系，房地产业的整合将会加剧建筑设计企业竞争。下游来源于经济发展、居民生活需要的建筑需求，如居住、商业、教育、医疗、文化、旅游、康养等将直接影响建筑、建筑设计、房地产等关联行业的景气程度。未来，随着中国宏观经济的进一步增长和城市化进程的加速推进，特别是区域经济规划的发展，为建筑设计行业持续发展提供了发展机遇。同时，建筑绿色化、智能化、节能化趋势，BIM技术应用，为建筑设计行业技术升级和创新管理模式提出更高要求。

公司拥有较为全面的建筑设计能力及客户服务能力，主要作品在西部颇具影响力，公司在根植西部的同时，也在逐步推进业务全国布局的进程。公司在华东、华北及东北区域设计了很多有代表性的项目，山鼎设计品牌效应正逐步由西部延伸到全国范围。

公司将积极实施与新型产业投资者形成技术端的战略合作，加快布局从提供传统设计向设计与管理协同的业务模式升级，紧抓现代农业、旅游文化、健康养老等新兴产业升级带来的发展机遇，利用已有境外项目设计服务经验和国际化背景抓住“一带一路”国家战略带来的业务机遇，充分利用公司BIM全专业、全流程技术的行业优势，加强在建筑科技领域的推广、应用和成果转化。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公司购买北京山鼎原少数股东王广庆、邹大冬各占 11.50% 的股权，购买完成后公司持有北京山鼎 100% 股权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较年初减少 205.81 万元，下降 3.73%，主要系折旧，处置房产所致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较年初增加 25.35 万元，上升 20.28%，主要系购置软件所致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较年初增加 77.91 万元，上升 62.66%，主要系预付软件购置款增加导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 331.11 万元，下降 88.11%，主要系以房抵付设计费房产收房后由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较为全面的建筑设计能力及客户服务能力

公司拥有较为全面的建筑设计能力及客户服务能力。其一，公司提供的建筑设计服务涵盖了住宅、城市综合体、公共建筑、规划、景观和室内设计等领域。其二，公司具备全流程服务能力，即能向客户提供从前期咨询、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等一系列服务，其中，尤以方案设计创意能力见长。其三，公司服务的客户类型较为丰富，涵盖国有企业、民营企业、跨国公司及政府机构等。

2、兼具国际视野及丰富本土实践经验的设计师队伍

公司部分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拥有美国、新加坡等发达国家建筑设计领域的教育和工作经验，近年来和美国、法国、新加坡等多个境外设计公司进行合作，在创作理念及设计工作流程上均具有国际化的视野及标准；公司也强调自主创作和研究，在中国完成了大量项目设计，积累了丰富的本土设计实践经验。

3、BIM综合设计能力行业领先

BIM（建筑信息建模）是一种应用于工程设计建造管理的数据化方法和技术，通过综合参数化信息模型整合提交项目的各种信息，在项目策划、设计、施工以及运行维护的全生命周期过程中进行共享和传递；同时提供实时仿真模拟和分析，为开发、设计勘察、施工及物管单位在正确决策、优化质量、高效管理、节约成本和降低风险方面发挥重要作用。BIM技术可明显改善项目产出和团队合作效率，提升三维可视化和信息沟通，缩短施工周期，减少各专业协调时间从而提高企业竞争力。

公司紧跟最新技术发展趋势，组建了BIM设计综合所，拥有行业内综合实力领先的BIM设计团队，具备全专业、全流程的BIM设计能力，并且多次在BIM设计大赛中荣获奖项。

4、具备实践基础的领先环保意识

在业务实践中，公司一直有意识地推动绿色低碳建筑的研究及应用，比如，公司在设计西藏自然科学博物馆时，充分考虑了当地气候环境特点，运用太阳能光热采暖系统和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提升了建筑的整体能源利用效率和公司的绿色建筑设计水平。

5、从区域向全国布局的品牌效应

公司在根植西部的同时，也在逐步推进业务全国布局的进程。公司在华东、华北及东北区域设计了多个具有代表性的项目，山鼎设计品牌效应正逐步由西部延伸到全国范围。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不断完成全国范围内的战略布局。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41.49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6.7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5.38%。公司持续加强市场拓展、品牌推广力度，通过精品设计项目提升行业影响力和山鼎设计品牌形象，努力拓展优质客户，重点服务具备持续开发能力的客户。

公司管理层根据项目实际开发进度，及时调整并采取应对措施，通过采取优化人员结构的控制措施，相应减少人力成本、财务费用等支出，从而有效降低综合成本。公司督促应收账款清理，采取诉讼、仲裁等多种措施加大应收账款的清收力度。

针对建筑信息建模技术（BIM技术）推广带来的机会，继续推进BIM技术在建筑生命周期的应用和实践，加大对BIM专业团队建设力度；作为地区建筑信息模型（BIM）主导设计应用团队，公司结合优良的项目实践业绩，进一步扩大BIM团队规模，积极参与国家及地区BIM相关标准编制及技术推广；着眼于图模联动、产研结合、技术领先的执行理念，在BIM精确化成本算量、项目管理及运营维护应用等各方面进行了实践与合作，推动BIM在建筑全生命周期的应用和价值提升。报告期内，岷江犍为航电枢纽工程BIM技术应用项目实施，公司业务在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领域进一步发展的同时，使BIM技术进一步转化为建筑工业化成果；“中核CNI22总部办公项目”再次荣获四川省BIM设计大赛一等奖。

针对传统房地产逐步转型升级，现代农业、旅游文化、健康养老等新兴产业尚处于多方尝试和逐渐成熟的过程，公司持续地投入大量资源进行研究，在产业规划和项目落地方面配合业主，其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将在较长的一段时期后才能显现。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是 否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66,414,879.62	69,730,057.07	-4.75%	
营业成本	40,948,451.20	42,747,507.48	-4.21%	
销售费用	2,224,247.91	2,501,645.13	-11.09%	
管理费用	10,922,755.46	11,005,623.07	-0.75%	
财务费用	303,810.09	1,363,950.48	-77.73%	主要系归还贷款导致利息支出减少
所得税费用	839,496.87	823,541.70	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89,857.22	-18,400,724.00	-9.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866,167.45	-3,701,694.65	-76.60%	主要系处置资产后收款

量净额				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40,539.98	-38,054,906.80		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84,516.06	-60,165,790.06		主要系借款增加
税金及附加	794,394.76	347,196.54	128.80%	主要系房产税等增加
营业外收入	779,800.25	144,921.17	438.09%	主要系处置资产后收益增加
营业外支出	14,637.70	6,042.22	142.26%	主要系处置废旧资产处置损失
少数股东损益		88,402.32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购买北京山鼎原少数股东王广庆、邹大冬各占 11.50% 的股权，购买完成后公司持有北京山鼎 100% 股权
在建工程		1,207,842.29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无装修工程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08,261.88	6,760,154.34	52.49%	主要系所得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6,820.00	3,757,960.00	-88.11%	主要系以房抵付设计费房产收房后由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应付账款	11,010,362.61	7,406,785.09	48.65%	主要系生产经营采购增加
长期应付款	38,312.17	77,534.46	-50.59%	主要系融资租赁款到期支付
少数股东权益		2,870,287.69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购买北京山鼎原少数股东王广庆、邹大冬各占 11.50% 的股权，购买完成后公司持有北京山鼎 100% 股权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住宅	31,113,070.15	16,456,039.72	47.11%	-0.51%	3.80%	-4.93%
城市综合体	15,026,735.55	8,932,264.79	40.56%	-17.69%	-13.21%	-23.49%
公共建筑	9,283,396.42	6,899,015.00	25.68%	-26.21%	-28.82%	-17.46%
规划/景观/室内	7,826,022.27	6,511,609.85	16.80%	21.36%	16.23%	55.27%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2,796,906.41	28.01%	106,472,592.96	30.25%	-2.24%	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流下降
应收账款	171,412,076.46	46.71%	149,127,033.02	42.37%	4.34%	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流下降
存货		0.00%	0.00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11,604,341.26	3.16%	11,247,633.40	3.20%	-0.04%	主要系折旧，处置房产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53,170,413.85	14.49%	56,894,243.43	16.17%	-1.68%	主要系折旧，处置房产所致
在建工程		0.00%	1,207,842.29	0.34%	-0.34%	主要系报告期内未发生装修工程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6.81%	26,000,000.00	7.39%	-0.58%	主要系银行借款减少
长期借款	13,649,999.81	3.72%	16,249,999.85	4.62%	-0.90%	主要系归还借款本金
长期待摊费用	5,843,758.67	1.59%	4,609,108.21	1.31%	0.28%	主要系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08,261.88	2.81%	6,760,154.34	1.92%	0.89%	主要系所得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6,820.00	0.12%	3,757,960.00	1.07%	-0.95%	主要系以房抵付设计费房产收房后由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应付账款	11,010,362.61	3.00%	7,406,785.09	2.10%	0.90%	主要系生产经营采购增加
应付股利	3,896,750.00	1.06%	0.00	0.00%	1.06%	主要系应付 2016 年度现金股利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2,870,287.69	0.82%	-0.82%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购买北京山鼎原少数股东王广庆、邹大冬各占 11.50% 的股权，购买完成后公司持有北京山鼎 100% 股权
--------	------	-------	--------------	-------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注1）	904,733.34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注2）	49,247,345.63	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注2）	1,887,571.11	抵押
合计	52,039,650.08	

注1：为履约保函保证金，267,000.00元的到期日2018年8月18日，473,333.34元的到期日2019年3月12日，164,400.00元的到期日2019年3月20日。

注2：2013年9月9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招行成都分行）签订了《购房借款及担保合同》。公司向招行成都分行借款2,600万元用于从龙茂房地产开发（成都）有限公司处购买“时代一号”大厦37层之全部房产。合同签订的借款期限为2013年9月12日至2023年9月11日，借款年利率为7.86%。同时将“时代一号”大厦37层之全部房产抵押给招行成都分行。

2017年3月1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招行成都分行）签订了《授信协议》。协议约定在2017年4月19日至2018年4月18日的期间内，招行成都分行向公司提供720万元的授信额度。袁歆、车璐为上述授信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以持有的位于“时代一号”大厦37层之全部房产为该事项提供抵押。2017年5月25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借款余额为720万元。

2017年1月19日，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协议约定在2017年1月19日至2018年1月18日的期间内，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向公司提供1,000万元的借款，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袁歆为上述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17年1月，袁歆、陈栗、车璐、西安山鼎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山鼎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与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反担保协议。袁歆、陈栗、车璐、西安山鼎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山鼎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反担保。公司以持有的位于成都市锦江区天仙桥北路3号附1号1栋1单元3层9号，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35号4幢2单元20601室、20602室、20605房产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反担保。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737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8.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91.75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山鼎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35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8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90元。募集资金总额14,352.0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发行费用3,615.0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0,737.00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健验（2015）11-68号验资报告。2、为使本公司的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6,547.02万元。2016年2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置换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自筹资金投入6,547.02万元。3、公司2017年半年度共计使用募集资金538.80万元，“区域业务拓展中心建设”本期使用募集资金167.52万元；“总部建设项目”本期使用募集资金371.28万元（其中：用于募投项目4.67万元，转出结余募集资金366.6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4、截至2017年5月31日，总部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该项目合计使用募集资金6,612.44万元，节余募集资金372.76万元；其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366.61万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6.15万元。鉴于“总部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372.76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于2017年6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2017年6月13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关于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5、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391.75万元，累计使用进度为68.84%；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3,389.73万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区域业务拓展中心建设	否	3,757.95	3,757.95	167.52	412.7	10.98%	2018年12月31日			否	否
总部建设项目	否	6,979.05	6,979.05	371.28	6,979.05	100.00%	2017年05月31日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737	10,737	538.8	7,391.7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超募资金											
合计	--	10,737	10,737	538.8	7,391.75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区域业务拓展中心建设项目”目前正处于建设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为使本公司的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6,547.02万元。2016年2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置换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自筹资金投入6,547.02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适用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1)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说明截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总部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该项目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6,612.44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 372.76 万元;其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66.61 万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6.15 万元。鉴于“总部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372.76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关于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p> <p>(2) “总部建设项目”节余主要原因公司在实施本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把控采购、建设各环节,有效地控制支出;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部分利息收入。</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17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服务的客户主要是房地产开发企业，受国家宏观政策调控影响较大，客户在资金获得方面也受到国家金融政策的影响较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持续关注行业政策的动向，利用自身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开拓市场。

2、应收账款增加和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金额逐年增加，其回收风险也在加大。由于行业形势变化和时间的推移，若应收账款未能按时收回，将会增加公司坏账损失，影响公司利润。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与客户签约时，对客户财务背景进行初步审查，并对客户的财务状况进行持续跟进，必要时将采取法律措施，维护公司合法权益。此外，公司将依据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计提坏账准备，以减少应收账款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3、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受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公司项目在推进过程中，若公司在项目管控上不能提升运营效率，产品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提升项目管控能力，严格控制成本，提升项目运营效率。

4、成长性风险

公司的未来成长受宏观经济、行业前景、竞争状态、行业地位、经营模式、自主创新能力、服务质量和营销能力等综合因素影响。如果上述因素出现不利变化，尤其是传统房地产行业的转型和新兴产业发展升级，对公司预期成长和盈利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努力提升行业竞争力，积极参与新兴产业发展的研究进程，提升公司在建筑设计、设计管理、建筑科技等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发展壮大。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1.48%	2017 年 05 月 17 日	2017 年 05 月 17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02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袁歆、陈粟、车璐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除山鼎设计及其子公司外，本人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山鼎设计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与山鼎设计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山鼎设计股份、依照中国法律、法规被确认为山鼎设计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山鼎设计及其子公司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如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	2012 年 06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山鼎设计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山鼎设计, 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山鼎设计, 以确保山鼎设计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山鼎设计所有,如因此给山鼎设计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及时、足额赔偿山鼎设计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袁歆、陈栗、车璐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 如果山鼎设计因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而受到任何处罚、产生任何纠纷或者遭受任何经济损失,本人将与山鼎设计其他实际控制人共同承担全部责任,以确保山鼎设计及其公众股东不致因此而遭受损失。(2) 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山鼎设计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义务,不利用本人所处实际控制人地位,就山鼎设计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山鼎设计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山鼎设计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山鼎设计必须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山鼎设计章程及其他规定,依法履行审批程序。(3) 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山鼎设计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赔偿相应损失。	2015年12月2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袁歆、陈栗、车璐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1) 各方同意,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根据本协议的约定采取一致行动。(2) 在股东大会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为:如任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以股东身份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时,须事先由甲方、乙方对相关提案进行协调并达成一致意见,共同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在召开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前,须事先由甲方、乙方对相关议案行使何种表决权达成一致意见,按该一致意见在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如果甲方、乙方进行充分沟通协商后,对相关议案行使何种表决权达不成一致意见,则在股东大会上对该等议案共同投弃权票。参加股东大会时,甲方或乙方如不能亲自出席会议,应委托本协议各方中的一方参加会议。(3) 在董事会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为:如甲方、丙方以公司董事身份,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董事会提出提案时,须事先由甲方、丙方对相关提案进行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按该一致意见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提案。在召开董事会行使表决权前,须事先由甲方、丙方对相关议案行使何种表决权达成一致意见,按该一致意见在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如果	2011年08月18日	至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满36个月时终止。有效期满,各方如无异议,自动延期三年。	正常履行中

			甲方、丙方进行充分沟通协商后,对相关议案行使何种表决权达不成一致意见,则在董事会上对该等议案共同投弃权票。参加董事会时,甲方或丙方如不能亲自出席会议,应委托对方参加会议。(4)各方应当遵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以及各自所作出的承诺行使权利。(5)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时终止。有效期满,各方若无异议,自动延期三年。本协议一经签订即不可撤销,除本协议所规定的期限届满。		
袁歆、车璐、天津原动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张鹏	股份减持承诺	(1) 本人/本公司作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有发行人的股票,并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票锁定承诺。(2) 减持方式:在本人/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本公司减持发行人的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其他合法的方式等,(3) 减持价格:本人/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复权处理,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本公司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时的发行价。(4) 减持期限及数量:在本人/本公司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如本人/本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则每十二个月转让数量不超过本人/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 15%,且转让价格不低于发行价。(5) 本人/本公司在减持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5 年 12 月 23 日	2015 年 12 月 23 日—2020 年 12 月 22 日	正常履行中
袁歆、车璐、天津原动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张鹏、文学军	股份限售承诺	(1)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3) 公司股东袁歆、车璐、张鹏、文学军承诺: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其本人/本人配偶在公司	2015 年 12 月 23 日	2015 年 12 月 23 日—2018 年 12 月 22 日	正常履行中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其本人/本人配偶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申报离职,则自离职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的公司股份也将按上述承诺予以锁定。			
	公司	IPO 稳定 股价承诺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公司应按本预案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公司回购的具体措施如下:(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和/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每隔 3 个月任一时点触发启动条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3)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①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②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③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②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4)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5)在公司符合本预案规定的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股价的二级市场表现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认为公司不宜或暂无须回购股票的,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应将不回购股票以稳定股价事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15 年 12 月 23 日	2015 年 12 月 23 日——2018 年 12 月 22 日	正常履行中
	袁歆、车璐	IPO 稳定 股价承诺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公司应按本预案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控股股东增持的具体措施如下:(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和/自公司股票	2015 年 12 月 23 日	2015 年 12 月 23 日——2018 年 12 月	正常履行中

			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每隔 3 个月任一时点触发启动条件, 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 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5 号—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业务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 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 控股股东承诺: ①其单次增持总金额合计不应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②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如上述第①项与本项冲突的, 按照本项执行。控股股东各自应增持的股票数量, 按照其持股数量占增持股东持股数量总数的比例计算, 并相互承担连带责任。各股东具体增持股票数量的计算过程为: 单一股东增持数量=本次拟增持总数*(单一股东持股数量/增持股东持股数量合计数)。		22 日	
袁歆、陈栗、文学军、刘骏翔、董慷达、蔡朝录、胡志霞、郑天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启动条件”), 则公司应按本预案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其中,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的具体措施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 和/或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启动条件之日起每隔 3 个月任一时点触发启动条件, 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 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税前, 下同)的 20%, 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薪酬总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3)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	2015 年 12 月 23 日	2015 年 12 月 23 日—2018 年 12 月 22 日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 所募集的资金将全部存放在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将完善公司业务在全国的布局, 平衡业务结构, 为公司成长发展和自主创新提供有利条件。(1) 完善在全国范围内的	2015 年 1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业务布局。通过区域业务拓展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将以西 安、北京、上海、深圳等重点城市作为拓展全国业务的基地，进一步完 善业务在全国范围的布局，适应区域业务特点，提升客户服务能力， 引进高端人才，为业务发展提供更广阔的市场空间。(2) 为持续发展 创造条件通过总部建设项目，公司将解决母公司办公场所不足的问题， 为长远发展提供保障。			
	公司	分红承诺	<p>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及股东分 红回报规划主要为：(一) 利润分配原则。1、应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 理投资回报，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 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3、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4、充 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要求；5、当时国家货币政策环境以及 宏观经济状况。(二)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 司采取现金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满足资金需求、 可预期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 据公司当期经营利润和现金流情况进行中期分红，具体方案须经公司董 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应当采取现金方 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百分之二十。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 产、对外投资、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 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以上的事项，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 高者为准。根据公司章程，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应经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 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 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 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 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 例最低应达到 80%；(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 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 达到 40%；(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 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 处理。3、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经营情况</p>	2015 年 12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p> <p>4、公司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公司财务部门配合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年度审计工作并草拟财务决算以及下一年度财务预算方案,有关公司财务预算、决算方案由财务负责人会同总经理负责组织拟订,有关公司盈余分配和弥补亏损方案由财务负责人会同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共同拟订,达成初步方案后,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讨论并征询独立董事、监事意见后,公司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以议案形式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在公司实现盈利符合利润分配条件时,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公司的具体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制订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拟进行中期分配的情况下),利润分配方案中应说明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在公布定期报告的同时,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并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及定期报告中公布;公司股东大会按照既定利润政策对分配方案进行审议通过并作出决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之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大会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的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红股)的派发事项。</p> <p>5、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如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制订现金利润分配方案或者按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不分配或者按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分配的原因、未用于分配的未分配利润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此发表审核意见。如遇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p>			
--	--	---	--	--	--

		<p>响，或者有权部门下发利润分配相关新规定的情况，或者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方可调整利润分配政策。但公司利润政策调整不得违反以下原则：</p> <p>(1)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2)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届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如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具体规划和计划，及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应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并在调整议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在审议公司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具体规划和计划的议案或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上，需分别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监事的同意，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取得全体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应以特别决议方式作出决议，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p>			
公司	其他承诺	<p>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本公司拟通过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水平、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来提升公司整体实力，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回报。本公司承诺以下具体措施：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本公司已制定《四川山鼎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本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规范、有效的使用。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本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3、提高本公司盈利能力和水平。本公司已经形成较为全面的设计业务服务能力，本公司将不断提升服务水平、扩大品牌影响力，未来将适时进行产业链延伸，拓展其他设计相关业务，提高本公司整体盈利水平。本公司将积极推行成本管理，严控成本费用，提升公司利润水平。</p>	2015年12月2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此外，本公司将加大人才引进力度，通过完善员工薪酬考核和激励机制，增强对高素质人才的吸引力，为本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保障。4、强化投资者回报体制。本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本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四川山鼎建筑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并制定了本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供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5、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汇总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案件	898.45	否	在审	在审	209 万申请执行中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半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报告半年度未展开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 上市公司半年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脱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3)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贷款事项

(1) 2013年9月9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招行成都分行）签订了《购房借款及担保合同》。

公司向招行成都分行借款2,600万元用于从龙茂房地产开发（成都）有限公司处购买“时代一号”大厦37层之全部房产。合同签订的借款期限为2013年9月12日至2023年9月11日，借款年利率为7.86%。同时将“时代一号”大厦37层之全部房产抵押给招行成都分行。

(2) 2017年1月19日，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协议约定在2017年1月19日至2018年1月18日的期间内，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向公司提供1,000万元的借款，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袁歆为上述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17年1月，袁歆、陈粟、车璐、西安山鼎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山鼎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与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反担保协议。袁歆、陈粟、车璐、西安山鼎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山鼎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反担保。公司以持有的位于成都市锦江区天仙桥北路3号附1号1栋1单元3层9号，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35号4幢2单元20601室、20602室、20605房产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反担保。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3) 2017年3月1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招行成都分行）签订了《授信协议》。协议约定在2017年4月19日至2018年4月18日的期间内，招行成都分行向公司提供720万元的授信额度。袁歆、车璐为上述授信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以持有的位于“时代一号”大厦37层之全部房产为该事项提供抵押。2017年5月25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借款余额为720万元。

(4) 2017年3月1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招行成都分行）签订了《授信协议》。协议约定在2017年4月19日至2018年4月18日的期间内，招行成都分行向公司提供780万元的授信额度。袁歆、车璐为上述授信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17年5月25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招行成都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借款余额为780万元。

2、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因筹划购买资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山鼎设计，股票代码：300492）于2017年6月6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并自2017年6月20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公司于2017年6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3），2017年6月12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2017年6月20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2017年6月26日、2017年7月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2017-032），2017年7月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3），2017年7月12日、2017年7月19日、2017年7月26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2017-038、2017-039），2017年8月4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2017年8月10日、2017年8月16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公告编号：2017-045）。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标的资产为深圳市萨拉摩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100%股权，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交易对方购买全部标的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和方案论证工作，公司股票处于继续停牌中。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收购北京山鼎少数股东权益

2017年5月山鼎设计与北京山鼎原股东王广庆、邹大冬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王广庆、邹大冬将其持有北京山鼎各占11.50%的股权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北京山鼎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为作价依据，按账面净资产1:1作价进行转让，转让金额分别为1,227,637.48元。股权转让完成后山鼎设计持有北京山鼎股权为100%。

2、聚源汇力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变更

成都聚源汇力设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17年7月13日办理并完成了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经理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由成都市锦江区市场和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及变更通知书。原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经理袁歆变更为文学

军。

3、科技公司出资

根据成都山鼎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第十二条“公司股东认缴的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300万元”，第十三条“股东认缴出资分期缴付：首期缴纳人民币100万元，2017年12月31日前全部缴付到位”，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向成都山鼎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缴付首期出资额100万元人民币。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8,500,000	70.31%	0	0	0	0	0	58,500,000	70.3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8,500,000	70.31%	0	0	0	0	0	58,500,000	70.3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850,000	7.03%	0	0	0	0	0	5,850,000	7.03%
境内自然人持股	52,650,000	63.28%	0	0	0	0	0	52,650,000	63.28%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700,000	29.69%	0	0	0	0	0	24,700,000	29.69%
1、人民币普通股	24,700,000	29.69%	0	0	0	0	0	24,700,000	29.6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83,200,000	100.00%	0	0	0	0	0	83,2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1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袁歆	境内自然人	27.77%	23,107,500	0	23,107,500	0	质押	9,000,000
车璐	境内自然人	27.77%	23,107,500	0	23,107,500	0	质押	8,000,000
天津原动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3%	5,850,000	0	5,850,000	0	质押	2,000,000
张鹏	境内自然人	4.22%	3,510,000	0	3,510,000	0	质押	2,400,000
文学军	境内自然人	3.52%	2,925,000	0	2,925,000	0	质押	1,858,8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 15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2.80%	2,333,346	2,333,346	0	2,333,346		
王莉	境内自然人	1.24%	1,030,693	23,193	0	1,030,693		
管维嘉	境内自然人	1.17%	975,000	0	0	975,000	质押	975,000
王忆庆	境内自然人	0.64%	533,000	0	0	533,000		
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聚鼎宝共商 1 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4,159,000	0	0	4,159,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袁歆、车璐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第六、七、九、十位）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 15 号单一资金信托	2,333,346	人民币普通股	2,333,346
王莉	1,030,693	人民币普通股	1,030,693
管维嘉	9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975,000
王忆庆	533,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3,000
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和聚鼎宝共商 1 期证券投资基金	415,900	人民币普通股	415,900
郝锴	376,300	人民币普通股	376,300
关旭飞	339,200	人民币普通股	339,2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启鸿集合资金信托计	318,800	人民币普通股	318,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长城医疗保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
张利群	258,610	人民币普通股	258,61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除管维嘉外）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1、公司股东王莉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300 股，还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26,393 股；2、公司股东王忆庆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33,000 股；3、公司股东郝锴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80,000 股，还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96,300 股；4、公司股东关旭飞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39,200 股；5、公司股东张利群通过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58,61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袁歆	董事长	现任	23,107,500	0	0	23,107,500	0	0	0
陈栗	副董事长	现任	0	0	0	0	0	0	0
文学军	董事	现任	2,925,000	0	0	2,925,000	0	0	0
刘骏翔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0	0	0	0	0	0	0
董慷达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蔡朝录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刘文典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辛彤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朱波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张鹏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510,000	0	0	3,510,000	0	0	0
马胜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施宇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胡志霞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郑天相	财务总监	现任	0	0	0	0	0	0	0
合计	--	--	29,542,500	0	0	29,542,50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796,906.41	96,674,657.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15,840.00	2,500,000.00
应收账款	171,412,076.46	152,321,442.71
预付款项	2,022,645.62	1,243,499.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74,300.48	4,317,453.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83,921,768.97	257,057,053.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3,039.71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1,604,341.26	10,443,494.04
固定资产	53,170,413.85	55,228,540.6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03,438.53	1,249,969.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43,758.67	6,554,456.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08,261.88	8,858,813.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6,820.00	3,757,96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080,073.90	86,093,233.45
资产总计	367,001,842.87	343,150,286.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010,362.61	9,668,600.13
预收款项	3,377,532.70	1,440,336.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374,276.69	6,302,813.96
应交税费	3,293,373.03	7,053,171.1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896,750.00	
其他应付款	768,331.77	840,006.7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00,000.04	2,600,000.0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320,626.84	27,904,928.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649,999.81	14,949,999.8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8,312.17	54,686.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88,311.98	15,004,685.88
负债合计	69,008,938.82	42,909,614.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200,000.00	83,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215,633.27	96,215,633.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740,272.74	16,740,272.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1,836,998.04	101,629,491.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7,992,904.05	297,785,397.28
少数股东权益		2,455,274.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7,992,904.05	300,240,672.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7,001,842.87	343,150,286.66

法定代表人：袁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骏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天相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109,193.26	91,030,645.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15,840.00	2,500,000.00
应收账款	161,101,135.98	142,760,412.12
预付款项	8,423,894.13	129,100.1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81,470.87	6,983,178.15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69,531,534.24	243,403,336.3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3,039.71	
长期股权投资	12,029,203.54	8,573,928.57
投资性房地产	11,604,341.26	10,443,494.04
固定资产	51,726,309.46	53,487,305.0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47,946.66	980,197.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896,200.23	4,150,931.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79,509.84	7,488,955.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6,820.00	3,757,96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633,370.70	88,882,772.82
资产总计	359,164,904.94	332,286,109.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350,968.19	8,485,501.89
预收款项	1,307,535.30	526,336.50
应付职工薪酬	3,232,842.94	4,068,781.06
应交税费	3,055,904.13	6,880,194.2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896,750.00	
其他应付款	1,679,941.77	1,870,839.4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00,000.04	2,600,000.0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123,942.37	24,431,653.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649,999.81	14,949,999.8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8,312.17	54,686.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88,311.98	15,004,685.88
负债合计	63,812,254.35	39,436,339.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200,000.00	83,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8,030,565.80	98,030,565.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465,920.44	16,465,920.44
未分配利润	97,656,164.35	95,153,283.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5,352,650.59	292,849,770.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9,164,904.94	332,286,109.1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66,414,879.62	69,730,057.07
其中：营业收入	66,414,879.62	69,730,057.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973,038.53	65,171,637.55
其中：营业成本	40,948,451.20	42,747,507.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94,394.76	347,196.54
销售费用	2,224,247.91	2,501,645.13
管理费用	10,922,755.46	11,005,623.07
财务费用	303,810.09	1,363,950.48
资产减值损失	6,779,379.11	7,205,714.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41,841.09	4,558,419.52
加：营业外收入	779,800.25	144,921.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24,969.71	118,514.85
减：营业外支出	14,637.70	6,042.2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537.70	3,242.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07,003.64	4,697,298.47
减：所得税费用	839,496.87	823,541.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7,506.77	3,873,756.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67,506.77	3,785,354.45
少数股东损益		88,402.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67,506.77	3,873,756.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67,506.77	3,785,354.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402.3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袁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骏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天相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4,220,285.13	63,472,129.91
减：营业成本	40,320,111.18	42,102,822.76
税金及附加	684,304.03	216,380.01
销售费用	1,370,250.99	1,412,447.92
管理费用	6,936,264.55	7,503,895.25
财务费用	305,791.63	1,363,409.33
资产减值损失	7,198,393.21	6,213,799.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05,169.54	4,659,375.55
加：营业外收入	570,740.06	99,821.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24,969.71	99,821.06
减：营业外支出	14,637.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537.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61,271.90	4,759,196.61
减：所得税费用	1,298,391.48	750,401.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62,880.42	4,008,795.1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62,880.42	4,008,795.1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095,601.61	59,741,658.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2,466.68	2,362,88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98,068.29	62,104,543.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35,805.18	13,681,447.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063,158.22	47,137,535.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63,816.63	7,190,463.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25,145.48	12,495,820.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287,925.51	80,505,26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89,857.22	-18,400,724.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68,263.52	1,251,2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68,263.52	1,251,2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79,156.00	4,952,954.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55,274.9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4,430.97	4,952,954.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167.45	-3,701,694.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00.02	16,300,000.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8,770.00	14,022,416.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690.00	7,732,4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9,460.02	38,054,90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40,539.98	-38,054,906.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75	-8,464.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84,516.06	-60,165,790.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407,657.01	166,638,383.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892,173.07	106,472,592.9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943,565.43	54,274,897.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2,550.79	2,649,013.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96,116.22	56,923,910.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669,532.78	34,399,655.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00,366.30	30,286,274.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28,650.29	5,683,032.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1,161.15	5,778,626.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309,710.52	76,147,589.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13,594.30	-19,223,679.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68,263.52	1,15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68,263.52	1,15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9,121.00	2,072,900.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55,274.97	1,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54,395.97	3,472,900.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132.45	-2,319,900.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00.02	16,300,000.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8,770.00	14,022,416.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690.00	7,732,4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9,460.02	38,054,90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40,539.98	-38,054,906.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75	-8,464.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40,813.98	-59,606,950.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763,645.94	163,954,791.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204,459.92	104,347,840.5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200,000.00				96,215,633.27				16,740,272.74		101,629,491.27	2,455,274.97	300,240,672.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200,000.00				96,215,633.27				16,740,272.74		101,629,491.27	2,455,274.97	300,240,672.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506.77	-2,455,274.97	-2,247,768.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67,506.77	0.00	4,367,506.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55,274.97	-2,455,274.9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55,274.97	-2,455,274.9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60,000.00		-4,16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60,000.00		-4,16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200,000.00				96,215,633.27				16,740,272.74			101,836,998.04		297,992,904.0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200,000.00				96,215,633.27				14,486,057.30		96,208,652.82	2,781,885.37	292,892,228.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200,000.00				96,215,633.27				14,486,057.30	0.00	96,208,652.82	2,781,885.37	292,892,228.76

	0				633.27				057.30		652.82	85.37	,228.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54,215.44		5,420,838.45	-326,610.40	7,348,443.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155,053.89	-326,610.40	19,828,443.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54,215.44		-14,734,215.44		-12,4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54,215.44		-2,254,215.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480,000.00		-12,48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200,000.00	0.00	0.00	0.00	96,215,633.27	0.00	0.00	0.00	16,740,272.74	0.00	101,629,491.27	2,455,274.97	300,240,672.25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200,000.00				98,030,565.80				16,465,920.44	95,153,283.93	292,849,770.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200,000.00				98,030,565.80				16,465,920.44	95,153,283.93	292,849,770.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2,880.42	2,502,880.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62,880.42	6,662,880.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60,000.00	-4,16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										-4,160,000.00	-4,160,000.00

股东)的分配										00.00	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200,000.00	0.00	0.00	0.00	98,030,565.80	0.00	0.00	0.00	16,465,920.44	97,656,164.35	295,352,650.5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200,000.00				98,030,565.80				14,211,705.00	87,345,344.93	282,787,615.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200,000.00				98,030,565.80				14,211,705.00	87,345,344.93	282,787,615.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2,254,215.44	7,807,939.00	10,062,154.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22,542,154.44	22,542,154.44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54,215.44	-14,734,215.44	-12,4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54,215.44	-2,254,215.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480,000.00	-12,48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200,000.00	0.00	0.00	0.00	98,030,565.80	0.00	0.00	0.00	16,465,920.44	95,153,283.93	292,849,770.17	

三、公司基本情况

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四川山鼎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山鼎有限系由袁歆、车璐、周欣、张鹏、文学军共同出资组建，于2003年2月13日在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510000181527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山鼎有限成立时注册资本200万元。2011年8月，山鼎有限以2011年4月30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8月18日在成都市锦江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注册地：成都市锦江区天仙桥北路3号附1号，办公地址：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芷泉段6号时代1号37F，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474469974XL，注册资本：8,320万元，股份总数8,320万股（每股面

值1元)。公司股票于2015年12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300492。

本公司属建筑设计行业。经营范围：建筑工程及园林设计、相关业务咨询（凭建设部门资质证书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工程项目管理、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及所需建筑材料和设备的采购销售。（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项目，依法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2017年8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北京山鼎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西安山鼎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山鼎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山鼎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山鼎设计管理有限公司、成都聚源汇力设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和成都山鼎建筑科技有限公司7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固定资产折旧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应收款项”、“16固定资产”、“28收入”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

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

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含6个月）但未超过12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不适用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 (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 (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

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

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6、股份支付

不适用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所从事的建筑工程设计业务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的范畴，该行业收入确认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中关于“提供劳务”收入确认的有关规定，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公司建筑工程设计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如下：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提供设计业务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的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总额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有明确证据证明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无明确证据证明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式和流程

建筑工程设计具体工作流程一般分为业务承接、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等六个阶段：

1) 业务承接阶段

该阶段公司与委托方签订设计合同之后，一般会收取合同首期款，该款项属于预收款性质，公司收到时作为项目预收款，不确认收入。

2) 概念设计阶段

该阶段主要工作系根据合同要求进行概念设计，当公司向委托方提交阶段设计成果之后，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款项确认该阶段的设计费收入。

3) 方案设计阶段

该阶段主要工作系设计部门根据合同要求进行总体方案设计，当公司向委托方提交阶段项目成果之后，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款项确认该阶段的设计费收入。

4) 初步设计阶段

该阶段主要工作系设计部门对方案进行深入设计，当公司向委托方提交阶段项目成果之后，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款项确认该阶段的设计费收入。

5) 施工图设计阶段

该阶段主要工作系设计部门根据初步设计成果进行详细的施工图设计，当公司向委托方提交阶段项目成果之后，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款项确认为该阶段的设计费收入。

6) 施工配合阶段

该阶段工作主要系设计部门在出具施工图之后，配合委托方进行详细的施工、处理施工过程中的临时工程施工障碍等，并在必要时进行设计修改。在施工配合阶段，根据施工进度和合同约定的结算款项确认该阶段的设计费收入。

上述各阶段收入的确认均建立在合同对应阶段的工作要求已完成和该阶段款项收到或确定能收到的基础上。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 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 2017 年 5 月 10 日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该准则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017年5月，财政部发布了财会〔2017〕15号文，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准则将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并自2017年1月1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

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已采用修订后的准则，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影响2017年1-6月利润表项目其他收益0元。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259,060.00元，计入营业外收支。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西安山鼎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的有关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西安山鼎符合该项文件规定，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减按15%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9,000.00
银行存款	101,892,173.07	96,358,657.01
其他货币资金	904,733.34	267,000.00
合计	102,796,906.41	96,674,657.01

其他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中，其他货币资金904,733.34元系保函保证金，因使用受到限制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扣除。除此外，不存在因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	1,3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815,840.00	1,200,000.00
合计	2,815,840.00	2,5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31,600.00	2.09%	4,831,600.00	100.00%	0.00	4,831,600.00	2.35%	4,831,600.00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4,369,362.35	96.96%	52,957,285.89	23.60%	171,412,076.46	198,799,420.39	96.58%	46,477,977.68	23.38%	152,321,442.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02,500.00	0.95%	2,202,500.00	100.00%	0.00	2,202,500.00	1.07%	2,202,500.00	100.00%	0.00
合计	231,403,462.35	100.00%	59,991,385.89	25.93%	171,412,076.46	205,833,520.39	100.00%	53,512,077.68	26.00%	152,321,442.7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延安合创置业有限公司	1,856,400.00	1,856,400.00	100.00%	项目阶段成果已提交，多次催收无果

西安祥维实业有限公司	1,800,200.00	1,800,200.00	100.00%	项目阶段成果已提交，多次催收无果
营口德润置业有限公司	1,175,000.00	1,175,000.00	100.00%	项目阶段成果已提交，多次催收无果
合计	4,831,600.00	4,831,6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2,162,813.87	6,108,140.69	5.00%
1 至 2 年	51,330,563.67	10,266,112.73	20.00%
2 至 3 年	28,585,904.69	14,292,952.35	50.00%
3 年以上	22,290,080.12	22,290,080.12	100.00%
合计	224,369,362.35	52,957,285.89	23.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479,308.2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57,862,049.88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25.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4,504,439.98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12,645.62	99.51%	1,233,499.97	99.20%
1至2年	10,000.00	0.49%	10,000.00	0.80%
合计	2,022,645.62	--	1,243,499.97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账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1,515,286.45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74.92%。

其他说明：

无

7、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87,421.57	100.00%	813,121.09	14.30%	4,874,300.48	4,830,503.71	100.00%	513,050.19	10.62%	4,317,453.52
合计	5,687,421.57	100.00%	813,121.09	14.30%	4,874,300.48	4,830,503.71	100.00%	513,050.19	10.62%	4,317,453.5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962,421.57	148,121.09	5.00%
1 至 2 年	2,575,000.00	515,000.00	20.00%
3 年以上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合计	5,687,421.57	813,121.09	14.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00,070.9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373,402.02	4,724,678.32
其他	314,019.55	105,825.39
合计	5,687,421.57	4,830,503.7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中海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租赁押金	1,357,710.90	1 年以内	23.87%	67,885.56
成都市兴锦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保证金	1,102,500.00	1-2 年	19.38%	220,500.00
成都天悦桃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993,500.00	1-2 年	17.47%	198,700.00
四川雍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69,000.00	1-2 年	8.25%	93,800.00
陕西广电丝路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租赁押金	300,372.72	1 年以内	5.28%	15,018.64
合计	--	4,223,083.62	--	74.25%	595,904.2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房产	203,039.71		203,039.71				
合计	203,039.71		203,039.71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108,436.14			12,108,436.14
2.本期增加金额	3,311,140.00			3,311,140.00
(1) 外购	3,311,140.00			3,311,140.00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2,721,643.93			2,721,643.93
(1) 处置	2,721,643.93			2,721,643.93
(2) 其他转出				0.00
4.期末余额	12,697,932.21			12,697,932.2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0.00
1.期初余额	1,070,243.72			1,070,243.72
2.本期增加金额	179,175.01			179,175.01
(1) 计提或摊销	179,175.01			179,175.01
3.本期减少金额	155,827.78			155,827.78
(1) 处置	155,827.78			155,827.78
(2) 其他转出				0.00
4.期末余额	1,093,590.95			1,093,590.95
三、减值准备				0.00
1.期初余额	594,698.38			594,698.38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1) 计提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594,698.38			594,698.38
（1）处置	594,698.38			594,698.38
（2）其他转出				0.00
4.期末余额				0.00
四、账面价值				0.00
1.期末账面价值	11,604,341.26			11,604,341.26
2.期初账面价值	10,443,494.04			10,443,494.04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丰和坊	866,274.63	产权办理中
泰悦居	2,077,099.01	产权办理中
石鼓.天玺台	701,476.23	产权办理中
世园大公馆	3,311,140.00	产权办理中
小计	6,955,989.87	

其他说明

无

1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6,174,734.47	7,522,024.96	6,566,297.35	3,501,743.18	73,764,799.96
2.本期增加金额		126,119.10			126,119.10
（1）购置		126,119.10			126,119.10
（2）在建工程转入					0.00
（3）企业合并					0.00

增加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520,005.44	340,754.31				860,759.75
(1) 处置或报废	520,005.44	340,754.31				860,759.75
						0.00
4.期末余额	55,654,729.03	7,307,389.75	6,566,297.35	3,501,743.18		73,030,159.31
二、累计折旧						0.00
1.期初余额	5,479,156.54	6,124,957.18	4,715,778.37	2,216,367.27		18,536,259.36
2.本期增加金额	875,397.17	315,430.95	333,571.00	226,763.45		1,751,162.57
(1) 计提	875,397.17	315,430.95	333,571.00	226,763.45		1,751,162.57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03,959.86	323,716.61				427,676.47
(1) 处置或报废	103,959.86	323,716.61				427,676.47
						0.00
4.期末余额	6,250,593.85	6,116,671.52	5,049,349.37	2,443,130.72		19,859,745.46
三、减值准备						0.00
1.期初余额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1) 计提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四、账面价值						0.00
1.期末账面价值	49,404,135.18	1,190,718.23	1,516,947.98	1,058,612.46		53,170,413.85
2.期初账面价值	50,695,577.93	1,397,067.78	1,850,518.98	1,285,375.91		55,228,540.6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子设备	183,354.56	174,186.83		9,167.73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无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718,162.50	9,718,162.50
2.本期增加金额				757,264.95	757,264.95
(1) 购置				757,264.95	757,264.95
(2) 内部研发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977,531.58	1,977,531.58
(1) 处置				1,977,531.58	1,977,531.58
					0.00
4.期末余额				8,497,895.87	8,497,895.87
二、累计摊销					0.00
1.期初余额				8,468,192.79	8,468,192.79
2.本期增加金额				503,796.13	503,796.13
(1) 计提				503,796.13	503,796.13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977,531.58	1,977,531.58
(1) 处置				1,977,531.58	1,977,531.58
					0.00
4.期末余额				6,994,457.34	6,994,457.34
三、减值准备					0.00
1.期初余额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1) 计提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1) 处置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四、账面价值					0.00
1.期末账面价值				1,503,438.53	1,503,438.53
2.期初账面价值				1,249,969.71	1,249,969.7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6,554,456.05	57,216.00	767,913.38		5,843,758.67
合计	6,554,456.05	57,216.00	767,913.38		5,843,758.67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0,803,966.97	9,546,015.06	54,619,826.25	8,660,546.90
可抵扣亏损	3,525,751.05	762,246.82	1,102,047.13	198,266.15
合计	64,329,718.02	10,308,261.88	55,721,873.38	8,858,813.0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08,261.88		8,858,813.0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40.00	540.00
可抵扣亏损	1,917,946.38	1,306,632.33
合计	1,918,486.38	1,307,172.3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102,477.90	102,477.90	
2018 年	164,396.62	164,396.62	
2019 年	273,104.22	273,104.22	

2020 年	226,955.54	226,955.54	
2021 年	539,698.05	539,698.05	
2022 年	611,314.05		
合计	1,917,946.38	1,306,632.33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房款	446,820.00	3,757,960.00
合计	446,820.00	3,757,960.00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设计分包费	9,455,134.05	7,849,995.33
应付购买资产款		96,975.46
应付装修款	177,383.44	154,485.22
应付房租	1,074,782.88	845,461.01
其他	303,062.24	721,683.11
合计	11,010,362.61	9,668,600.1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设计费	3,320,247.70	1,383,051.50
预收房租	57,285.00	57,285.00
合计	3,377,532.70	1,440,336.5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成都市沙河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12,000.00	项目定金
北京中科电商谷商厦有限公司	630,000.00	项目定金
合计	942,000.0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无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130,659.01	30,769,959.39	31,654,473.90	5,246,144.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2,154.95	3,400,476.53	3,444,499.29	128,132.19
合计	6,302,813.96	34,170,435.92	35,098,973.19	5,374,276.6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64,088.50	27,332,497.53	28,219,468.09	4,977,117.94
2、职工福利费		319,976.71	319,976.71	
3、社会保险费	98,622.37	1,435,335.93	1,459,598.26	74,360.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88,043.65	1,298,750.67	1,320,420.53	66,373.79
工伤保险费	3,577.33	40,560.54	41,420.57	2,717.30
生育保险费	7,001.39	96,024.72	97,757.16	5,268.95
4、住房公积金	-464.00	1,284,651.00	1,283,995.00	19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8,412.14	397,498.22	371,435.84	194,474.52
合计	6,130,659.01	30,769,959.39	31,654,473.90	5,246,144.5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5,092.80	3,284,230.49	3,326,576.55	122,746.74
2、失业保险费	7,062.15	116,246.04	117,922.74	5,385.45
合计	172,154.95	3,400,476.53	3,444,499.29	128,132.19

其他说明：

无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26,987.18	1,617,200.45
企业所得税	1,206,528.25	4,873,420.05
个人所得税	585,004.44	365,425.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709.32	98,650.63
教育费附加	33,295.52	42,270.4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191.66	28,174.98
印花税	38,670.58	25,874.42
其他	2,986.08	2,154.66
合计	3,293,373.03	7,053,171.14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896,750.00	
合计	3,896,75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35,411.17	586,372.37
代扣代缴款	139,514.14	160,105.96
押金	57,283.00	57,283.00
其他	36,123.46	36,245.43
合计	768,331.77	840,006.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00,000.04	2,600,000.04
合计	2,600,000.04	2,600,000.04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3,649,999.81	14,949,999.83
合计	13,649,999.81	14,949,999.8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38,312.17	54,686.05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3,200,000.00						83,200,00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	----	------	------	----

金融工具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5,565,633.27			95,565,633.27
其他资本公积	650,000.00			650,000.00
合计	96,215,633.27			96,215,633.2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740,272.74			16,740,272.74
合计	16,740,272.74			16,740,272.7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1,629,491.27	96,208,652.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67,506.77	20,155,053.8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54,215.44
应付普通股股利	4,160,000.00	12,48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1,836,998.04	101,629,491.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249,224.39	38,798,929.36	68,558,205.07	41,439,988.91
其他业务	3,165,655.23	2,149,521.84	1,171,852.00	1,307,518.57
合计	66,414,879.62	40,948,451.20	69,730,057.07	42,747,507.48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5,587.55	199,059.28
教育费附加	92,394.56	85,311.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596.37	56,874.07
房产税	349,200.83	
印花税	62,884.52	
土地使用税	6,730.93	
其他	6,000.00	5,952.07

合计	794,394.76	347,196.54
----	------------	------------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22,189.65	1,658,078.91
业务招待费	291,970.32	126,463.20
差旅费	114,746.00	78,853.16
其他	495,341.94	638,249.86
合计	2,224,247.91	2,501,645.13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783,244.46	6,535,408.23
办公费	1,210,166.00	1,288,418.12
折旧及摊销	711,684.60	844,492.50
差旅费	473,974.43	654,802.07
其他	1,743,685.97	1,682,502.15
合计	10,922,755.46	11,005,623.07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58,287.99	1,540,859.33
减：利息收入	302,390.38	540,088.47
融资租赁费用	1,316.12	2,500.87
手续费及其他	46,596.36	360,678.75
合计	303,810.09	1,363,950.48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779,379.11	7,205,714.85
合计	6,779,379.11	7,205,714.85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24,969.71	118,514.85	424,969.7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24,969.71	118,514.85	424,969.71
政府补助	259,060.00		259,060.00
其他	95,770.54	26,406.32	95,770.54
合计	779,800.25	144,921.17	779,800.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支持企业上市挂牌	成都市锦江区金融工作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奖励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9,06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259,060.00		--

其他说明：

7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537.70	3,242.22	12,537.7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537.70	3,242.22	12,537.70
其他	2,100.00	2,800.00	2,100.00
合计	14,637.70	6,042.22	14,637.70

其他说明：

7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88,945.70	1,977,798.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49,448.83	-1,154,257.22
合计	839,496.87	823,541.7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207,003.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81,050.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6,837.2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2,455.0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2,828.51
所得税费用	839,496.87

其他说明

7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员工归还备用金	113,097.52	29,443.70
收到业主退还投标保证金	530,000.00	464,993.79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302,354.61	540,088.47
收到中登公司退回派息自派保证金		1,000,000.00
其他	657,014.55	328,358.51
合计	1,602,466.68	2,362,884.4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房租	3,443,715.42	5,198,569.24
支付差旅费	626,750.43	880,141.80
支付业务招待费	424,627.13	199,946.58
支付物管费	667,873.07	989,060.75
支付员工备用金	287,638.03	599,066.58
支付投标保证金	1,083,028.40	1,876,500.00
支付中登公司派息自派保证金		1,000,000.00
其他	991,513.00	1,752,535.79

合计	7,525,145.48	12,495,820.74
----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租赁费	17,690.00	17,690.00
支付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相关中介服务费		7,714,800.00
支付贷款担保费	183,000.00	
合计	200,690.00	7,732,49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367,506.77	3,873,756.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6,779,379.11	7,205,714.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30,337.58	1,868,105.62
无形资产摊销	503,796.13	575,397.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67,913.38	1,248,403.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8,980.95	-115,272.6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4,885.10	1,891,824.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9,448.83	-1,154,257.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363,978.72	-15,481,863.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61,266.79	-18,312,533.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89,857.22	-18,400,724.0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1,892,173.07	106,472,592.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6,407,657.01	166,638,383.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84,516.06	-60,165,790.06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1,892,173.07	96,407,657.01
其中：库存现金		49,0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1,892,173.07	96,358,657.0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892,173.07	96,407,657.01

其他说明：

7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04,733.34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49,247,345.63	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887,571.11	抵押
合计	52,039,650.08	--

其他说明：

7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9、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0、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山鼎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环东一路 65 弄 3 号 2387 室	建筑设计	100.00%		设立
深圳市山鼎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福田区新洲三街 16 号锦洲花园 21 栋 602	建筑设计	100.00%		设立
西安山鼎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 15 号中航大厦 1 幢 1 单元 1-2 层	建筑设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山鼎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东里 8 号院 2 号楼 19 层 1901 内 2108 室	建筑设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前海山鼎设计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项目管理	100.00%		设立
成都聚源汇力设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芷泉大街段 6 号 1 栋 1 单元 37 层 1 号	项目管理	100.00%		设立
成都山鼎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 399 号 10 栋 6 层 607M-1 号	建筑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2017年5月山鼎设计与北京山鼎原股东王广庆、邹大冬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王广庆、邹大冬将其持有北京山鼎各占11.50%的股权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北京山鼎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为作价依据,按账面净资产1:1作价进行转让,转让金额分别为1,227,637.48元。股权转让完成后山鼎设计持有北京山鼎股权为10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7年5月山鼎设计与北京山鼎原股东王广庆、邹大冬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王广庆、邹大冬将其持有北京山鼎各占11.50%的股权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北京山鼎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为作价依据,按账面净资产1:1作价进行转让,转让金额分别为1,227,637.48元。股权转让完成后山鼎设计持有北京山鼎股权为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北京山鼎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2,455,274.97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455,274.97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455,274.97
差额	0.00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对外投资】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25.00%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数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2,815,840.00				2,815,840.00
小计	2,815,840.00				2,815,840.00
项目	期初数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2,500,000.00				2,500,000.00
小计	2,500,000.00				2,500,000.00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银行借款、融资租赁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41,249,999.85	60,525,749.85	44,735,429.85	6,512,220.00	9,278,100.00
应付账款	11,010,362.61	11,010,362.61			
其他应付款	768,331.77	768,331.77			
长期应付款	38,312.17	39,118.00	39,118.00		
小计	53,067,006.40	72,343,562.23	44,774,547.85	6,512,220.00	9,278,100.00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17,549,999.87	24,447,465.00	3,561,870.00	13,140,000.00	7,745,595.00
应付账款	9,668,600.13	9,668,600.13	9,668,600.13		
其他应付款	840,006.76	840,006.76	840,006.76		
长期应付款	54,686.05	56,808.00	42,456.00	14,352.00	
小计	28,113,292.81	35,012,879.89	14,112,932.89	13,154,352.00	7,745,595.0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情况

袁歆直接持有公司27.77%的股权，同时通过天津原动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3.52%的股权，合计持有公司31.29%的股权；车璐直接持有公司27.77%的股权，同时通过天津原动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3.52%的股权，合计持有公司31.29%的股权。

陈栗为公司股东车璐配偶，并任公司董事，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具有重大影响。袁歆、车璐、陈栗通过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确保了未来在重大事项决策中保持统一。综上，袁歆先生、车璐女士及陈栗先生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袁歆先生、车璐女士及陈栗先生。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袁歆	房屋建筑物	285,000.00	285,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袁歆、车璐[注 1]	26,000,000.00	2013 年 09 月 12 日	2023 年 09 月 11 日	否
袁歆、车璐[注 2]	10,000,000.00	2017 年 01 月 19 日	2018 年 01 月 18 日	否
袁歆、车璐[注 3]	7,200,000.00	2017 年 04 月 19 日	2018 年 04 月 18 日	否
袁歆、车璐[注 4]	7,800,000.00	2017 年 04 月 19 日	2018 年 04 月 18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1]: 2013年9月9日,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招行成都分行)签订了《购房借款及担保合同》。公司向招行成都分行借款2,600万元用于从龙茂房地产开发(成都)有限公司处购买“时代一号”大厦37层之全部房产。合同签订的借款期限为2013年9月12日至2023年9月11日, 借款年利率为7.86%。公司采用按月等额本金还款的方式归还贷款本息。袁歆、车璐为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报告期末, 该借款本金余额为16,249,999.85元。

[注2]: 2017年1月19日, 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协议约定在2017年1月19日至2018年1月18日的期间内,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向公司提供1,000万元的借款。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袁歆为上述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17年1月, 袁歆、陈栗、车璐、西安山鼎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山鼎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与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反担保协议。袁歆、陈栗、车璐、西安山鼎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山鼎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反担保。公司以持有的位于成都市锦

江区天仙桥北路3号附1号1栋1单元3层9号，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35号4幢2单元20601室、20602室、20605房产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反担保。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注3]：2017年3月1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招行成都分行）签订了《授信协议》。协议约定在2017年4月19日至2018年4月18日的期间内，招行成都分行向公司提供720万元的授信额度。袁歆、车璐为上述授信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以持有的位于“时代一号”大厦37层之全部房产为该事项提供抵押。2017年5月25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借款余额为720万元。

[注4]：2017年3月1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招行成都分行）签订了《授信协议》。协议约定在2017年4月19日至2018年4月18日的期间内，招行成都分行向公司提供780万元的授信额度。袁歆、车璐为上述授信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17年5月25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招行成都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截至报告期末，该项借款余额为780万元。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81,002.90	2,643,687.63

（8）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数	已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诉讼请求金额	诉讼（仲裁）判决金额	受理时间	进展情况
北京巨海传媒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417,302.00		2016年11月	已经立案等待开庭
西安祥维实业有限公司	1,800,200.00	1,800,200.00	2,324,702.00		2016年12月	已开庭，等待裁决书
西昌华地恒通投资有限公司	296,700.00	14,835.00	2,023,543.00		2017年1月	已经立案等待开庭
洛阳铜罗湾置业有限公司	2,090,000.00	104,500.00	3,519,000.00	2,090,000.00	2016年12月	已经裁决并已申请执行
四川云辰置业有限公司	700,000.00	140,000.00	700,000.00		2017年8月	已经立案等待开庭
合计	5,186,900.00	2,359,535.00	8,984,547.00	2,090,000.00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16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160,00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成都地区	北京地区	西安地区	其他地区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61,054,629.90	9,715,112.03	7,426,415.45		14,946,932.99	63,249,224.39
主营业务成本	38,170,589.34	9,646,831.45	5,898,807.15	29,634.41	14,946,932.99	38,798,929.36
资产总额	359,164,904.94	22,127,560.50	3,560,789.48	3,692,144.85	21,543,556.90	367,001,842.87
负债总额	63,812,254.35	12,714,032.86	1,829,208.47	167,796.50	9,514,353.36	69,008,938.8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以房抵付设计费事项

为加快资金回笼、保障经营资金需求，公司采取积极措施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加快资金回笼，优化资产结构，控制风险，在一定范围内接受以房抵付设计费，以减少应收账款。公司审议通过：如果客户资金周转存在困难，提出以房抵付设计费时，公司应调研可行性，考察项目现状及所在区域市场前景，且抵付的商品房至少需满足：优先考虑易于变现的小户型住宅；抵付房产已达交付条件；抵付房产办理产权无障碍；在市场价格基础上给予一定优惠（优惠幅度应可覆盖公司处置税费）。公司在接受以房抵付设计费时，以房抵付设计费的商品房存量不应超过3000万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以房抵付设计费的商品房金额为10,664,066.06元。

2、本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股东袁歆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900万股，占袁歆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38.95%；公司股东车璐女士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800万股，占车璐女士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34.62%；公司股东天津原动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总数为200万股，占天津原动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34.19%；公司股东文学军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总数为185.88万股，占文学军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63.55%；公司股东张鹏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240万股，占张鹏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68.38%。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被质押的股份为2,423.38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13%。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56,600.00	1.69%	3,656,600.00	100.00%	0.00	3,656,600.00	1.91%	3,656,600.00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1,353,339.98	97.44%	50,252,204.00	23.78%	161,101,135.98	186,113,638.90	97.10%	43,353,226.78	23.29%	142,760,412.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2,500.00	0.88%	1,902,500.00	100.00%	0.00	1,902,500.00	0.99%	1,902,500.00	100.00%	0.00
合计	216,912,439.98	100.00%	55,811,304.00	25.73%	161,101,135.98	191,672,738.90	100.00%	48,912,326.78	25.52%	142,760,412.1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延安合创置业有限公司	1,856,400.00	1,856,400.00	100.00%	项目阶段成果已提交，多次催收无果
西安祥维实业有限公司	1,800,200.00	1,800,200.00	100.00%	项目阶段成果已提交，多次催收无果
合计	3,656,600.00	3,656,6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2,811,240.12	5,640,562.01	5.00%
1 至 2 年	48,666,047.67	9,733,209.53	20.00%
2 至 3 年	27,165,904.69	13,582,952.35	50.00%
3 年以上	21,295,480.12	21,295,480.12	100.00%
合计	209,938,672.60	50,252,204.01	23.9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往来组合	1,414,667.38		0.00%
小计	1,414,667.38		0.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898,977.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54,765,051.78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25.25%,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4,349,590.07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00,232.50	100.00%	718,761.63	18.91%	3,081,470.87	7,402,523.79	100.00%	419,345.64	5.66%	6,983,178.15
合计	3,800,232.50	100.00%	718,761.63	18.91%	3,081,470.87	7,402,523.79	100.00%	419,345.64	5.66%	6,983,178.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75,232.50	53,761.63	5.00%

1 至 2 年	2,575,000.00	515,000.00	20.00%
2 至 3 年	0.00		
3 年以上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合计	3,800,232.50	718,761.63	18.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9,415.9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566,523.70	2,913,800.00
往来款		4,446,110.90
其他	233,708.80	42,612.89
合计	3,800,232.50	7,402,523.7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市兴锦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证金	1,102,500.00	1-2 年	29.01%	220,500.00
成都天悦桃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993,500.00	1-2 年	26.14%	198,700.00
四川雍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469,000.00	1-2 年	12.34%	93,800.00
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履约保证金	180,000.00	1 年以内	4.74%	9,000.00
中房集团成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63,000.00	1 年以内	4.29%	8,150.00
合计	--	2,908,000.00	--	76.52%	530,15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029,203.54		12,029,203.54	8,573,928.57		8,573,928.57
合计	12,029,203.54		12,029,203.54	8,573,928.57		8,573,928.5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西安山鼎建筑工	687,858.95			687,858.95		

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山鼎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3,386,069.62	2,455,274.97		5,841,344.59		
上海山鼎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深圳市山鼎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前海山鼎设计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成都聚源汇力设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成都山鼎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8,573,928.57	3,455,274.97		12,029,203.5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1、根据成都山鼎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第十二条“公司股东认缴的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300万元”，第十三条“股东认缴出资额分期缴付：首期缴纳人民币100万元，2017年12月31日前全部缴付到位”，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向成都山鼎建筑科技有限公司缴付首期出资额100万元人民币。

2、2017年5月山鼎设计与北京山鼎原股东王广庆、邹大冬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王广庆、邹大冬将其持有北京山鼎各占11.50%的股权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北京山鼎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为作价依据，按账面净资产1:1作价进行转让，转让金额分别为1,227,637.48元。股权转让完成后山鼎设计持有北京山鼎股权为1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054,629.90	38,170,589.34	62,300,277.91	40,795,304.19
其他业务	3,165,655.23	2,149,521.84	1,171,852.00	1,307,518.57
合计	64,220,285.13	40,320,111.18	63,472,129.91	42,102,822.76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68,980.95	处置房产等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9,060.00	收到稳岗补贴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254.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7,194.39	
合计	1,514,101.5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6%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0.95%	0.030	0.030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三、其他相关资料。
- 以上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